##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公章、营业执照等资产 被非法占有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公章、营业执照等资产被非法占有的事实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2月1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和管理层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7)、《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9-018)、《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9))。

2019年2月下旬起,公司时任行政人事总监凌某以各种理由拒绝接受新任管理层领导,拒绝到公司上班履职,并将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印章(含公章、合同章,共计十数枚)、公司及江苏院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及一辆价值20余万元机动车非法占有并转移。利用职务之便,在前期办理公司工商、开户行变更时,占有并控制公司银行开户许可证及两个银行账户资料,严重威胁到公司资金和经营安全。

发现上述情况后,公司多次联系凌某,要求其正常履职并配合工作,或移交被其非法占有的公司印章、证照等资产,均被其以各种理由拒绝。在公安介入调解无效后,公司通知凌某本人与其解除劳动关系。截止目前,凌某尚未按照公司相关通知办理工作交接和离职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向当地公安机关和法院分别报案,并已启动司

法程序。同时,公司向当地政府(包括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公安、工商等部门) 寻求帮助和支持,采取包括谈判、行政等各种方式追讨或补办公司印章、证照等 资产,公司保留追究凌某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公司董事会密切关注该事件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布于公司指定披露报纸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 二、风险提示

- 1、截止目前,鉴于上述事件尚未妥善解决,公司印章及部分银行账户暂时 无法正常使用,致使公司存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暂时受阻的风险;
- 2、因公司及江苏院印章和营业执照自 2019 年 2 月底开始处于不受控状态, 存在因印章被盗盖而签订损害公司合法权益的经济合同和其他法律文书的风险;
- 3、上述事件对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产生较大影响(公司无法向对口业务单位发送询证函、无法与审计机构签订合同)。鉴于目前距离 2018 年报披露之日时间较近,可能造成公司因印章失控不能按时询证导致审计机构无法发表意见或年报无法按期披露的情况,存在公司股票会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暂停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三、其他说明

目前公司已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和管理层调整工作,下一阶段,公司将严格 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持续强化内控管理,针对已发现的问题 依法依规严肃整改,同时继续梳理和排查潜在经营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确保持续经营依法合规,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将争取早日妥善解决印 章、证照等资产被非法占有的问题,以便集中精力恢复生产、拓展业务。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